

吴川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拟发放吴川市吴阳昌隆养殖二场《水域滩涂养殖证》的公示

为了保障渔业生产者的合法权益，促进渔业的可持续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当事人申请，我局已对吴川市吴阳昌隆养殖二场进行了现场勘察，并就有关事宜进行了调查，该养殖场位于吴阳镇沙角旋村委会农委虾场。使用面积为 3.925 公顷

(58.8701 亩)，详细范围四至为：

东至 $110^{\circ}39'04.08''$ ， $21^{\circ}15'28.66''$

西至 $110^{\circ}38'55.02''$ ， $21^{\circ}15'27.38''$

南至 $110^{\circ}38'56.79''$ ， $21^{\circ}15'23.44''$

北至 $110^{\circ}39'02.46''$ ， $21^{\circ}15'31.20''$

详见吴川市吴阳昌隆养殖二场界至图。

我局拟核发该场的《水域滩涂养殖证》，现予以公示。
公示期为：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，共十天。
如有异议，请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前，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水产养殖管理与资源保护股提出。

地址：吴川市梅菪街道人民西路 27 号

联系电话：5556886

联系人：李康惠



2351.46-463.36



1:500

测量员：姚云峰
绘图员：汤英贵
检查员：程鹏